

邢台职业技术学院 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 自评报告（2020）

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制发的〈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评估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0〕25号）要求，根据《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暂行办法》（国教督办〔2016〕3号）规定的评估内容，学校对适应社会需求的办学基础能力、“双师”队伍建设、专业人才培养、学生发展、社会服务能力等进行了全面自查自评；同时根据省教育厅通知要求与工作手册，对采集数据项一一进行认真审核，完成了数据采集和填报，形成了本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自评报告。

一、学校概况

邢台职业技术学院是隶属于河北省教育厅、面向全国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校地处河北省邢台市，创办于1979年。作为改革开放后诞生的一所部属院校，历经原国家农业机械部、机械工业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河北省教育厅主管等多个发展阶段，形成了“技术立校，军风育人”的办学理念与特色。

学校与时代步伐共振，为国家培养了大批生产、建设、管理、服务一线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原军队保障性企业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学校1991年承担原国家教委高职试点任务，逐步形成特色鲜明的“双起点、双证书”的高职办学模式，在中国高等职业教育界产生了广泛影响，被誉为高职教育的“邢台模式”。从2000年教育部在全国范围内第一次开展“示范性职业技

术学院建设”开始，学校先后成为首批“重点建设示范性职业技术学院”、两所“示范性高职高专院校”遴选院校之一、首批“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首批“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依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公布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名单的通知》文件（教职成函〔2019〕14号），邢台职业技术学院入选中国特色高水平专业群（A档）建设单位，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国家级高水平专业群立项建设。根据《2019中国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对全国高职院校评选结果，学校入选“育人成效50强”“教学资源50强”“服务贡献50强”。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以适应新时代经济高质量发展需求和促进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为导向，服务“中国制造2025”、京津冀协同发展、军民融合发展等国家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京津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河北支柱产业，在办学体制、育人机制、培养模式、服务发展等方面改革创新，成为京津冀区域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供给基地，冀中南地区中小微企业科技服务基地和社区教育的中坚力量，海外分校“守敬工坊”模式形成了一定的国际影响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卓越，科技研发效能显著，社会服务贡献突出，国际影响日益彰显。

二、办学基础能力

（一）办学经费

1. 经费收入

学校作为全日制公办普通高校，办学经费来源主要有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社会捐赠经费、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其他收入。2019年办学经费总收入35278.02万元，比2017年增加7.7%。

